

# 民权县城市管理局文件

民城〔2021〕55号

签发人：党新建

办理结果 A

## 对民权县政协十届五次会议 第 65 号提案的答复

于东杰，李忠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民权县城区噪音污染防治监管的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了改善城区噪声扰民问题，给广大市民创造一个安静、祥和的宜居环境，我们城管部门加大了商业噪音治理力度。针对商

场、铺面播放宣传音响、流动商贩利用干电喇叭沿街叫卖等行，采取开展集中整治和加强日常监管相结合的方式，组织执法人员深入相关商场、铺面，采取一告知、二规范、三处罚的执法方式，向商家进行了噪声污染防治法规的宣传，加大对噪声扰民行为的查处力度，严查商户在经营过程中使用高分贝喇叭进行播放歌曲或者宣传商品的行为。对情节轻微、态度较好的，进行了批评教育并下发整改通知，促其限期改正；对情节较为严重、影响较大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大扣押处罚力度。

对于装修、维修等其他噪音，因我局当前部分职责与住建、环保部门存在交叉，而且执法设备过于落后，在调查取证方面遇到很多困难，这也导致了有些后续处理很难得到有效结果，但我们会全力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噪音治理。也希望能够得到您的理解。

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以上答复，望您满意。

2021年6月10日



(联系人及电话：魏红雨 13608642336)

---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1份），县政府督查室（3份），县政协  
提案委（1份）

---